（上接B19版）

3、专利

晨光稀土及其子公司已获得16项专利权，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公告日	专利有效期
1	晨光稀土	发明	氧化物熔盐电解生产用的4000A电解炉	ZL 200910186319.7	2009.10.26	2010.03.16	2009.10.26-2029.10.25
2	晨光稀土	实用新型	熔盐电解用钨阴极	ZL 201120084915.7	2011.03.28	2011.10.19	2011.3.28-2021.3.27
3	全南新资源	实用新型	一种密封搅拌器轴孔的水封装置	ZL 201120353703.4	2011.09.21	2012.02.20	2011.09.21-2021.09.20
4	全南新资源	实用新型	一种吸排沉淀物上清液的虹吸装置	ZL 201120353705.3	2011.09.21	2012.05.30	2011.09.21-2021.09.20
5	步莱弑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稀土冶金的回转炉废气净化装置	ZL 201220662131.2	2012.12.05	2013.05.22	2012.12.05-2022.12.04
6	步莱弑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稀土冶金的反应釜	ZL 201220663193.5	2012.12.06	2013.05.22	2012.12.06-2022.12.05
7	步莱弑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稀土废料焙烧料储罐	ZL 201220662099.8	2012.12.05	2013.05.22	2012.12.05-2022.12.04
8	步莱弑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萃取箱	ZL 201220664042.1	2012.12.06	2013.05.22	2012.12.06-2022.12.05
9	步莱弑	实用新型	一种稀土流量自动控制装置	ZL 201220663958.5	2012.12.06	2013.05.22	2012.12.06-2022.12.05
10	步莱弑	实用新型	一种稀土萃取混合澄清箱隔离搅拌装置	ZL 201220662365.7	2012.12.05	2013.05.22	2012.12.05-2022.12.04
11	步莱弑	实用新型	一种钕铁硼废料焙烧回转炉	ZL 201220662372.7	2012.12.05	2013.05.22	2012.12.05-2022.12.04
12	步莱弑	实用新型	一种混合澄清器的加热装置	ZL 201220663957.0	2012.12.06	2013.05.22	2012.12.06-2022.12.05
13	步莱弑	实用新型	一种多级焙烧设备	ZL 201220663956.6	2012.12.06	2013.05.22	2012.12.06-2022.12.05
14	步莱弑	实用新型	新型稀土沉淀槽	ZL 201220663945.8	2012.12.06	2013.05.22	2012.12.06-2022.12.05
15	步莱弑	实用新型	稀土溶料反应釜	ZL 201220664020.5	2012.12.06	2013.05.22	2012.12.06-2022.12.05
16	步莱弑	实用新型	稀土反应釜自动控制装置	ZL201220662183.X	2012.12.05	2013.05.22	2012.12.05-2022.12.04

上述商标、专利均系晨光稀土及其控股子公司依法拥有及使用，未设定抵押权及任何其他第三方权益，不存在司法查封、冻结及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纠纷及诉讼的情形。

4、专利权申请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晨光稀土及其子公司尚在申请的专利权共12项，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1	晨光稀土	实用新型	一种稀土金属惰性取样器	201320226406.2	2013.04.28
2		实用新型	一种稀土金属表面氧化层环保刷机	201320226685.2	2013.04.28
3		实用新型	一种稀土金属电解炉固定式阴极升降架	201320226467.9	2013.04.28
4		实用新型	一种稀土金属电解炉吸尘罩	201320228964.2	2013.04.28
5		实用新型	一种稀土金属电解炉阴极自动升降架	201320226499.9	2013.04.28
6		实用新型	一种稀土金属电解炉吸尘罩	201320228963.8	2013.04.28
7	全南新资源	实用新型	一种带振动器的石灰自动加料装置	201320226600.0	2013.04.28
8		实用新型	一种稀土料液进料稳压装置	201320226598.7	2013.04.28
9		实用新型	一种液位高度控制装置	201320226588.5	2013.04.28
10		实用新型	一种稀土废水石灰自动加料装置	201320227173.8	2013.04.28
11		实用新型	一种稀土原料溶解罐搅拌瓷釉	201320226427.4	2013.04.28
12		实用新型	一种稀土原料溶解罐搅拌瓷釉	201320226429.3	2013.04.28

5、专利权许可

（1）2010年3月15日，全南新资源与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约定由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全南新资源使用专利号为ZL200410077830.0、专利名称为“一种低松装比重、大比表面稀土氧化物REO及其制备技术”的发明专利，许可方式为独占实施许可，许可范围为中国，期限范围为有效期至2015年6月30日，许可使用费为17.5万元，同时，全南新资源向转让方一次性支付许可期限内的专利年费1.52万元。该合同已于2010年4月12日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合同备案号为2010990000192号。

（2）2010年6月30日，晨光稀土与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约定由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授权晨光稀土使用专利号为ZL200710063648.3、专利名称为“一种稀土合金、制备工艺及其应用”的发明专利，许可方式为独占实施许可，授权范围为中国，期限范围为有效期至2015年6月30日，许可使用费为17.5万元，同时，晨光稀土向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许可期限内的专利年费0.64万元。该合同已于2010年8月23日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合同备案号为2010990000661号。

（3）2011年4月22日，全南新资源与西安西骏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专利技术使用许可协议书》，约定由西安西骏新材料有限公司授权全南新资源使用专利号为ZL200910021020.6、专利名称为“一种从低浓度氯化铵废水中回收氨的方法”的发明专利，许可方式为普通使用许可，许可范围为受让方全南新资源，期限范围为有效期至2029年01月21日，全南新资源向转让方一次性支付许可使用费为280万元。该合同已于2011年6月7日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合同备案号为2011610000029号。

（4）2012年11月26日，全南新资源与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约定由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全南新资源使用专利号为ZL200910009880.5、专利名称为“一种萃取分离稀土元素的工艺”的发明专利，许可方式为独占实施许可，授权范围为中国大陆境内，期限范围为有效期至2017年12月31日，许可使用费为20万元，同时，全南新资源向转让方一次性支付许可期限内的专利年费0.84万元。该合同已于2012年12月31日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合同备案号为2012990000969号。

七、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晨光稀土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资金被股东或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八、稀土行业准入情况

2012年7月26日，工信部下发《稀土行业准入条件》（以下简称“《准入条件》”），对从事稀土矿山开采、稀土氧化物冶炼分离、稀土金属冶炼的企业，在生产规模、工艺装备、能源消耗、资源综合利用、环境保护、产品质量、监督与管理等多方面都做出了规定。晨光稀土及其子公司全南新资源分别涉及稀土金属冶炼和稀土氧化物冶炼分离业务，需要符合工信部的稀土行业准入条件。

2012年12月11日，工信部发布2012年第61号公告，发布了符合《稀土行业准入条件》企业名单（第二批），名单中包括了晨光稀土及其子公司全南新资源。

九、环保执行情况

拟注入资产晨光稀土的环保核查情况如下：

（一）上市环保核查情况

晨光稀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执行各项环保制度，不存在重大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或法规的情况。晨光稀土已于2012年10月8日取得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赣环防函【2012】144号《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保核查情况的函》。

（二）稀土行业专项环保核查

2011年5月，国务院出台国发【2011】12号文《关于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指出稀土作为不可再生的重要战略资源，在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航空航天、电子信息等领域的应用日益广泛，目前稀土行业发展中仍存在非法开采屡禁不止、冶炼分离产能扩张过快、生态环境破坏和资源浪费严重等问题，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强稀土行业管理，加快转变稀土行业发展方式，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按照环保部《关于开展稀土企业环保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函【2011】362号文）的要求，环保部对稀土矿采选、冶炼分离企业开展专项环保核查，晨光稀土及下属的全南新资源及步莱弑公司属于环保核查的范围之内。

2012年5月10日，环保部污染防治司发布了公告2012年第31号《关于发布符合环保法律法规要求的稀土企业名单的公告（第二批）》，经环保部门初审、行业专家资料审查、各环保督查中心现场检查，晨光稀土、步莱弑已通过环保部污染防治司关于稀土生产企业的环境保护核查，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2012年8月16日，环保部污染防治司发布了公告2012年第49号《关于发布符合环保要求的稀土企业名单的公告（第三批）》，经环保部门初审、行业专家资料审查、各环保督查中心现场检查，全南新资源已通过环保部污染防治司关于稀土生产企业的环境保护核查，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十、最近三年增资、交易、改制及资产评估情况

（一）最近三年增资及股权转让

1、最近三年增资情况

2010年5月16日，伟创富通与晨光有限、黄平和罗洁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同日，晨光有限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同意伟创富通对晨光有限投资1,040万元，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9.07元，其中114.71万元列入注册资本，其余列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晨光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4,014.71万元。本次增资时晨光有限的企业作价为36,363.64万元，为交易各方综合各方面因素，经协商后确定。

2010年5月19日，红石创投与晨光有限、黄平和罗洁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2010年6月1日，晨光有限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同意红石创投对晨光有限投资7,350万元，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10.25元，其中716.91万元列入注册资本，其余列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晨光有限的注册资本变更为4,731.62万元。本次增资时晨光有限的企业作价为48,514.85万元，为交易各方综合各方面因素，经协商后确定。

2010年6月24日，赵平华、熊国槐、刘筱凤、黄建荣、王为与晨光有限、黄平、罗洁、伟创富通、红石创投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同日，晨光有限股东会同意赵平华、熊国槐、刘筱凤、黄建荣及王为对晨光有限增资。赵平华、熊国槐、刘筱凤、黄建荣及王为以货币资金对晨光有限分别投资343.08万元、219.19万元、219.19万元、190.60万元及133.42万元，合计1,105.48万元，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2.55元，其中433.59万元列入注册资本，其余列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晨光有限的注册资本变更为5,165.21万元。

此次增资价格较低的原因是：本次增资前，赵平华、熊国槐、刘筱凤及王为原为晨光有限控股子公司全南新资源的股东，持股比例合计48%，晨光有限以914.88万元收购上述四人持有的全南新资源48%股权，该次收购以全南新资源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1,906.09万元为交易作价基础。在本次四人向晨光有限增资过程中，经晨光有限股东会同意，增资价格参考晨光有限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账面每股净资产2.30元，最终确定为2.55元。黄建荣为全南新资源的总经理及核心技术人员，因此其对晨光有限的投资视为管理层激励，构成股份支付的条件，晨光有限参照红石创投增资时每元注册资本10.25元的价格，按企业会计准则于当年确认了管理费用5,737,169.37元。本次增资价格均经交易各方协商后确定。

2010年7月29日，虚盛创投与晨光有限及其全体股东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同日，晨光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虚盛创投以2,550万元受让黄平持有晨光有限4.13%的股权，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11.86元；同意虚盛创投以货币资金对晨光有限增资469.20万元，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11.86元，其中39.57万元列入注册资本、其余列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晨光有限的注册资本变更为5,204.78万元。本次增资时晨光有限的企业作价为61,742.33万元，为交易各方综合各方面因素，经协商后确定。

2010年8月，包钢稀土与晨光有限及其全体股东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2010年8月9日，晨光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包钢稀土以货币资金对公司增资6,934万元，占公司9.25%股权，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13.07元，其中530.51万元列入注册资本，其余列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晨光有限的注册资本变更为5,735.29万元。本次增资时晨光有限的企业作价为74,962.16万元，为交易各方综合各方面因素，经协商后确定。

2010年10月12日，晨光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以截至2010年8月31日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立信大华审字【2010】第2546号”《审计报告》审计的330,350,494.52元账面净资产作为折股依据，按10.9929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328,000,000.00股，其余2,350,494.52元转入资本公积。本次整体变更后，晨光稀土注册资本增至32,800.00万元。

2011年6月16日，晨光稀土股东会决议同意以截止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累计未分配利润47,153,210.79元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97561股，共计转增3,200万股。本次增资后晨光稀土注册资本为36,000万元。

（1）上述增资的原因及用途

晨光稀土最近三年增资扩股主要是因为企业在高速发展的过程中，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增资获得的资金主要用以补充流动资金。同时，通过引入多家战略投资机构并进行股份制改造，改善股权结构及提高治理水平。

（2）上述增资价格对应的企业价值与本次预估差异的说明

2010年5月至8月期间，晨光有限进行的历次增资扩股均为交易各方结合晨光有限的净资产规模以及增资规模等因素综合考虑确定的。本次预评估的结果为13.11亿元，历次增资时对应的企业价值与本次预估值差异较大的原因为：

①晨光有限历次增资时，主要参考当时的净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本次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估值，从企业构建角度综合反映了公司的价值；

②本次预评估基准日为2013年6月30日，2010年5月—2013年6月期间，晨光有限经营情况较好，2011年至2012年公司累计实现净利润约6.8亿元，截至预评估基准日，晨光稀土的净资产已增加到约11.7亿元；

③历次增资完成后，晨光稀土的资金实力、资产规模皆有较大的增长，企业价值不断增值；

④本次预估以晨光稀土2013年6月30日净资产为基础进行评估，在考虑了存货价格变化以及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价格变化后确定评估值，因此也导致晨光稀土本次预估结果较前述增资对应的企业价值有差异。

（3）剔除上述增资因素后本次预估的增值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晨光稀土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16,972.05万元，扣除晨光稀土最近三年因增资获得的现金流入总额16,898.68万元后，晨光稀土合并口径的净资产账面值为100,073.37万元。本次交易中，晨光稀土100%股权的预估值为13.11亿元，扣除晨光稀土最近三年因增资获得的现金流入总额16,898.68万元后约为11.42亿元，相应的剔除增资因素后本次预估的增值率为14.12%。

2、最近三年交易情况

2010年7月18日，晨光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沃本新材以344万元受让黄平持有晨光有限6.66%的股权，沃本新材为晨光有限的员工持股平台，本次股权受让的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1元。由于沃本新材的全体股东皆为晨光有限的管理层及核心员工，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为公司对于管理层及关键员工的股权激励，构成股份支付的条件，晨光有限参照红石创投增资时每元注册资本10.25元的价格确作调整，按企业会计准则于当年确认了管理费用18,048,304.00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经交易各方协商后确定。

2010年7月29日，虚盛创投与晨光有限及其全体股东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同日，晨光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虚盛创投以2,550万元受让黄平持有晨光有限4.13%的股权，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11.86元；同意虚盛创投以货币资金对晨光有限增资469.20万元，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11.86元，其中39.57万元列入注册资本、其余列入资本公积。本次股权转让时晨光有限的企业作价为61,742.33万元，为交易各方综合各方面因素，经协商后确定。

2012年4月22日，晨光稀土股东会同意罗洁向黄平转让其持有的晨光稀土8.16%股份，转让价格为2,937.60万元；同意熊国槐向宏腾投资转让其持有的晨光稀土1.5%股份，转让价格为540万元；同意刘筱凤向宏腾投资转让其持有的晨光稀土1.5%股份，转让价格为540万元。

罗洁向黄平股权转让的价格为每股1元，原因是罗洁为黄平的妻子；熊国槐和刘筱凤向宏腾投资股份转让的价格为每股1元，原因是宏腾投资为熊国槐和刘筱凤各出资50%共同设立的普通合伙企业，并将其分别直接持有的晨光稀土1.5%的股份转让于宏腾投资，该部分股份的实际权益仍由熊国槐和刘筱凤最终享有，权益数量亦未发生改变。上述股权转让为交易各方协商后确定。

（二）最近三年资产评估情况

1、改制涉及的资产评估

（1）评估情况

2010年10月12日，晨光有限股东会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以截至2010年8月31日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立信大华审字【2010】第2546号”《审计报告》审计的33,035.05万元账面净资产作为折股依据，按10.9929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32,800.00万股，其余235.05万元转入资本公积。广东恒信德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本次改制出具了HDZPZ2010000041《拟股份制改制资产评估报告书》，晨光有限净资产的评估值为47,508.35万元，评估增值额为14,473.30万元，增值率为43.81%。本次整体变更后，晨光稀土注册资本增至32,800.00万元，各发起人的股份比例变更前后保持不变。

（2）与本次评估差异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拟注入资产预估值约为13.11亿元，与前述的晨光稀土改制时的评估价值差异约为8.36亿元，两次评估结果的差异如下：

①净资产差异

截止2010年8月31日，晨光稀土母公司报表净资产为33,035.05万元，与截至201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净资产63,738.55万元存在差异。差异金额约为30,703.50万元。

②长期股权投资差异

经比较，截至2010年8月31日，晨光稀土母公司报表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截至201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范围上存在差异，剔除腾远钴业、赣州特迪稀土有限公司、中辰精细后进行比较，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值增加4,900.00万元；在此基础上，截至2010年8月31日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值额小于截至201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值额54,825.92万元，主要原因是晨光稀土参股的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增值以及各子公司净资产增加。

③固定资产增值

截至2011年8月31日，晨光稀土母公司报表的固定资产增值额小于截至201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固定资产增值额，主要原因是房屋建筑物中的商业性房地产价格上升所致。

④无形资产增值

截至2011年8月31日，晨光稀土母公司报表的无形资产增值额小于截至201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无形资产增值额3,470万元，主要原因是截至201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无形资产范围包含了无形资产-专利权的增值、综合用地地价上涨产生的增值，以及部分综合用地改变为商业用地后产生的增值。

2、与舜元地产拟重大资产重组时的资产评估

（1）评估情况

根据舜元地产2012年9月27日审议通过的《舜元地产发展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舜元地产拟以拥有的除货币资金5,517,374.82元以外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或有负债）与晨光稀土全体股东持有的晨光稀土100%股份进行等值资产置换，置换差额部分由舜元地产中晨光稀土全体股东发行股份购买，该次重组未获得舜元地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未能实施。

以2012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27日出具了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0494231号《舜元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黄平等所持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的评估报告》，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评估结果为33.4亿元。

（2）与本次预评估差异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预评估的结果为13.11亿元，本次预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作为评估结论，未采用收益法的主要原因是：晨光稀土主要业务为稀土氧化物的分离，稀土金属（含稀土合金）的冶炼加工，钕铁硼废料的综合回收利用，考虑到晨光稀土未来年度的产量和销量受“指令性生产计划”、“年度稀土出口配额”限制，以及目前稀土原矿、稀土氧化物价格仍存在一定的波动，未来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相对而言，资产基础法更为稳健，作为从资产构建角度客观地反映了股东投入资本的市场价值，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股权收购的价值参考依据较为合理。

十一、取得的相关许可及资质情况

（一）晨光稀土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

1、晨光稀土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显示，其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稀土产品冶炼（凭矿产品加工资格证经营）；稀土金属、稀土合金、稀土氧化物、稀土化合物销售（凭矿产品经营资格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从事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根据晨光稀土的确认，晨光稀土的主营业务为从事稀土金属的冶炼加工，即将稀土氧化物冶炼加工后生产稀土金属产品。

2、全南新资源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子公司全南新资源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其经营范围为：稀土系列产品、稀土化工原料。根据晨光稀土的确认，全南新资源的主营业务为从事稀土氧化物分离，即从稀土原矿中通过一系列工艺分离制造出稀土氧化物。

3、步莱弑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的全资子公司步莱弑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其经营范围为：钕铁硼废料加工（有效期至2013年10月）、钕铁硼废料加工及其加工后的产品（不得经营混合氧化稀土、钨、锡、锑、萤石、重晶石、金、银、盐及放射性矿产品）销售（许可有效期至2013年10月）。根据晨光稀土的确认，步莱弑的主营业务为从事钕铁硼废料加工。

（4）格瑞特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全资子公司格瑞特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其经营范围为：高性能磁性材料、永磁高效节能电机的研究、制造、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根据晨光稀土的确认，格瑞特的主营业务为从事稀土材料应用环节的高性能磁性材料、永磁高效节能电机的生产销售。

4、奥利斯特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全资子公司奥利斯特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其经营范围为：钕铁硼、钴磁、铷磁分离后的单一稀土产品（不得经营混合氧化稀土、钨、锡、锑、萤石、重晶石、金、银、盐及放射性矿产品）销售（从事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根据晨光稀土的确认，奥利斯特的主营业务为从事单一稀土产品的销售。

5、中辰精细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子公司中辰精细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其经营范围为工业草酸、草酸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中辰精细于2012年10月15日成立，拟投资项目为“年产2万吨工业草酸”，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该项目已经获得赣州市发改委区发改工交字【2013】40号《关于赣州市辰精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工业草酸建设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的批复》、赣州市发改委区发改工交字【2013】41号《关于赣州市辰精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工业草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尚在办理建设用地等其他手续，未开展实际业务。

6、中辰精细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子公司中辰精细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其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稀土产品冶炼（凭矿产品加工资格证经营）；稀土金属、稀土合金、稀土氧化物、稀土化合物销售（凭矿产品经营资格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从事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根据晨光稀土的确认，晨光稀土的主营业务为从事稀土金属的冶炼加工，即将稀土氧化物冶炼加工后生产稀土金属产品。

（二）晨光稀土及其子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晨光稀土主要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晨光稀土拥有的除货币资金5,517,374.82元以外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或有负债）与晨光稀土全体股东持有的晨光稀土100%股份进行等值资产置换，置换差额部分由舜元地产中晨光稀土全体股东发行股份购买，该次重组未获得舜元地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未能实施。

以2012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27日出具了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0494231号《舜元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黄平等所持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的评估报告》，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评估结果为33.4亿元。

（2）与本次预评估差异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预评估的结果为13.11亿元，本次预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作为评估结论，未采用收益法的主要原因是：晨光稀土主要业务为稀土氧化物的分离，稀土金属（含稀土合金）的冶炼加工，钕铁硼废料的综合回收利用，考虑到晨光稀土未来年度的产量和销量受“指令性生产计划”、“年度稀土出口配额”限制，以及目前稀土原矿、稀土氧化物价格仍存在一定的波动，未来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相对而言，资产基础法更为稳健，作为从资产构建角度客观地反映了股东投入资本的市场价值，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股权收购的价值参考依据较为合理。

十一、取得的相关许可及资质情况

（一）晨光稀土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

1、晨光稀土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显示，其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稀土产品冶炼（凭矿产品加工资格证经营）；稀土金属、稀土合金、稀土氧化物、稀土化合物销售（凭矿产品经营资格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从事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根据晨光稀土的确认，晨光稀土的主营业务为从事稀土金属的冶炼加工，即将稀土氧化物冶炼加工后生产稀土金属产品。

2、全南新资源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子公司全南新资源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其经营范围为：稀土系列产品、稀土化工原料。根据晨光稀土的确认，全南新资源的主营业务为从事稀土氧化物分离，即从稀土原矿中通过一系列工艺分离制造出稀土氧化物。

3、步莱弑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的全资子公司步莱弑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其经营范围为：钕铁硼废料加工（有效期至2013年10月）、钕铁硼废料加工及其加工后的产品（不得经营混合氧化稀土、钨、锡、锑、萤石、重晶石、金、银、盐及放射性矿产品）销售（许可有效期至2013年10月）。根据晨光稀土的确认，步莱弑的主营业务为从事钕铁硼废料加工。

（4）格瑞特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全资子公司格瑞特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其经营范围为：高性能磁性材料、永磁高效节能电机的研究、制造、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根据晨光稀土的确认，格瑞特的主营业务为从事稀土材料应用环节的高性能磁性材料、永磁高效节能电机的生产销售。

4、奥利斯特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全资子公司奥利斯特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其经营范围为：钕铁硼、钴磁、铷磁分离后的单一稀土产品（不得经营混合氧化稀土、钨、锡、锑、萤石、重晶石、金、银、盐及放射性矿产品）销售（从事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根据晨光稀土的确认，奥利斯特的主营业务为从事单一稀土产品的销售。

5、中辰精细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子公司中辰精细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其经营范围为工业草酸、草酸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中辰精细于2012年10月15日成立，拟投资项目为“年产2万吨工业草酸”，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该项目已经获得赣州市发改委区发改工交字【2013】40号《关于赣州市辰精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工业草酸建设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的批复》、赣州市发改委区发改工交字【2013】41号《关于赣州市辰精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工业草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尚在办理建设用地等其他手续，未开展实际业务。

6、中辰精细主营业务

根据晨光稀土子公司中辰精细最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其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稀土产品冶炼（凭矿产品加工资格证经营）；稀土金属、稀土合金、稀土氧化物、稀土化合物销售（凭矿产品经营资格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从事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根据晨光稀土的确认，晨光稀土的主营业务为从事稀土金属的冶炼加工，即将稀土氧化物冶炼加工后生产稀土金属产品。

全南新资源已获得由全南县矿产资源管理局于2013年1月15日颁发的《矿产品经营资格证》，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证号	【2013】经营02号
企业名称	全南县新资源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	全南县含江路106号
法定代表人	黄平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矿产品经营种类	稀土分离产品、稀土应用产品（稀土荧光粉、稀土陶瓷色釉粉）
矿产品来源	自供、外购
有效期限	2013年1月10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步莱弑已获得由赣州市矿产资源管理局于2012年10月30日颁发的《矿产品经营资格证》，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证号	201201218
企业名称	赣州步莱弑新资源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赣州市章贡区水西有色冶金基地
法定代表人	黄平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矿产品经营种类	钕铁硼废料、荧光粉废料及其加工后的产品
矿产品来源	省内外
有效期限	2012年10月至2013年10月

2、矿产品加工资格证

晨光稀土已获得由赣州市矿产资源管理局于2012年12月19日颁发的《矿产品加工资格证》，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证号	2012125042
企业名称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上犹县黄埠镇仙人陂电厂内
法定代表人	黄平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矿产品加工种类	稀土产品冶炼
矿产品来源	省内外
有效期限	2012年12月至2013年12月

全南新资源已获得由赣州市矿产资源管理局于2012年12月31日颁发的《矿产品加工资格证》，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证号	2012127016
企业名称	全南县新资源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	全南县含江路106号
法定代表人	黄平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矿产品加工种类	稀土加工
矿产品来源	省内外
有效期限	2012年12月至2013年12月

步莱弑已获得由赣州市矿产资源管理局于2012年10月30日颁发的《矿产品加工资格证》，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证号	2012105038
企业名称	赣州步莱弑新资源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赣州市章贡区水西有色冶金基地
法定代表人	黄平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矿产品加工种类	钕铁硼废料、荧光粉废料加工
矿产品来源	省内外
有效期限	2012年10月至2013年10月

3、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修订）》（由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并于2008年2月28日发布，2008年6月1日起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00修订）》（由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并于2000年4月29日发布，2000年9月1日起实施）和《江西省环境污染防治条例》（由江西省人大常委会于2000年12月23日通过，2001年3月1日起实施）的规定，国家实行排污许可制度。排放水污染物、主要大气污染物的单位，应当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取得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要求排放污染物。

由于本次拟注入资产中，晨光稀土、全南新资源、步莱弑、格瑞特的主营业务均涉及稀土相关产品加工，生产过程中存在排放污染物的情形，需取得《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晨光稀土已获得由上犹县环境保护局于2013年1月28日颁发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注册号	2013-1-004
单位名称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上犹县黄埠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黄平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责任
所在功能区	二类
污染物名称	PH值、COD、SS、氨氮、氟化物等
有效日期	2013-1-1至2013-12-31

全南新资源已获得由全南县环境保护局于2013年8月23日颁发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编号	1307
排污者名称	全南县新资源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排污者地址	全南县工业园三区（含江路106号）
法定代表人	黄平
许可排放污染物	COD≤15吨／年、SO2≤60吨／年
有效日期	2013-8-23至2014-8-24

步莱弑已获得由赣县环境保护局于2012年5月18日颁发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编号	赣县污排字【2012】13号
排污者名称	赣州步莱弑新资源有限公司
排污者地址	赣县红金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黄平
许可排放污染物	COD、SO2
有效日期	2012-5-18至2013-5-17

注：步莱弑排污许可证已于2013年5月17日到期，因其实施异地整体搬迁技改项目，新建成项目“年处理5,000吨钕铁硼废料和1,000吨荧光粉废料综合回收利用生产线”已搬迁至赣州章贡区水西有色冶金基地，目前处于试生产环保竣工验收阶段，新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需待环保验收批复后到章贡区环保部门办理。

格瑞特已获得由赣州市环境保护局开发区分局于2013年8月27日颁发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编号	115
排污者名称	赣州格瑞特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排污者地址	赣州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黄平
许可排放污染物	COD≤1.48吨/年
有效日期	2013-8-27至2014-8-27

4、取水许可证

根据《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60号，国务院于2006年2月21日发布，2006年4月15日起实施）规定，利用取水工程或者设施直接从江河、湖泊或者地下取用水资源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申领取水许可证。

由于本次拟注入资产中，仅全南新资源涉及向江河湖泊或地下取水，需取得《取水许可证》。全南新资源已获得由全南县水力局于2012年9月30日颁发的《取水许可证》，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编号	取水（赣全）字【2012】第06号
取水权人名称	全南县新资源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平
取水地点	梅江含水
退水地点	含水
取水方式	提水
退水方式	处理后
取水量	6万m3
退水量	6万m3
取水用途	工业
退水水质要求	Ⅲ类水
水源类型	地表水
有效日期	2012-10-1至2016-9-30

5、对外贸易经营者备